农学院2025年博士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结合农学院实际情况及博士生培养规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制定本方案。

农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考核”制，包括个人申请、学科（系）考核、学院复核和学校审批公示四个环节。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材料审核组以及学科（系）考核组，以保障上述环节及本方案的执行。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自愿申请，提交能够反映其英语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学科（系）考核组依据考生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并通过复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核准后报研究生院审批。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组织领导**

1.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工作组包括11名成员，组长由院长担任，副组长由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担任，其他成员由二级学科负责人和博士生导师代表组成。

2.招生工作监督协调小组：负责监督、协调学院及学科博士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包括5名成员，组长由院党委书记担任，副组长由院党委副书记担任，其他成员由院党委委员和博士生导师组成。

3.材料审核组：负责学院所有考生材料的审核工作。审核组包括9名成员，组长由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担任，其他成员由来自二级学科的博士生导师组成。

4.学科（系）考核组：以学科（系）为单位成立考核组，负责本学科（系）考生的初审和复核工作。学科（系）考核组至少由5名成员组成，组长由学科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由来自相应学科的博士生导师组成。

**二、相关程序**

（一）个人申请

1.报名条件

（1）政治思想表现好，品德优良，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毕业证书或取得学位证书）；在境外（含香港和澳门）获得学历和学位的考生，须凭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书方可参加报名。

（3）本科、硕士阶段课程成绩优良，专业基础扎实，具有较突出的科研能力和较强的创新意识且已取得较为显著的科研成果。

（4）需提供近十年内（2015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以下英语考试成绩证明之一，包括：TOEFL（65分）、雅思A类（5分）、CET-4（450分）、CET-6（420分）、国家英语专业考试（60分）、WSK(PETS 5)（笔试：55分）。本科至硕士连续在读的应届生CET-4、CET-6成绩证明不受时间限制。如无上述证书或上述证书已经过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英语考试，英语合格分数线由学校统一划定。

2.网上报名

2024年12月10日8:00至2024年12月31日17:00，申请人应参照当年南京农业大学博士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在中国研招网（<http://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和网上交费，报名费：200元，未交费者报名信息无效，报名交费后，不办理退费手续。

3.提交电子申请材料

网报期间，请申请人将以下各项电子版材料扫描为PDF文件，**按照材料清单序号和名称命名**，并于网上报名期间在系统及时上传，此阶段不必邮寄纸质材料。具体材料清单如下：

（1）《南京农业大学2025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3）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

（4）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

（5）英语水平证书或成绩单（若无，则无需上传）。

（6）获奖证书、课题、发明专利、已发表（录用）论文等的原件或其它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证明材料（若无，则无需上传）。

（7）硕士学位论文的封面和摘要（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开题报告、论文摘要和核心研究内容等）。

（8）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不少于3000字）。

（9）下载并填写《南京农业大学2025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应届生加盖硕士所在学院党委公章；已就业考生加盖所在单位党委或人事部门公章；未就业考生加盖档案保管单位或户口所在地街道公章。

（10）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副教授（或相当于副教授)及以上职称专家推荐表（不含报考导师）。

（二）学科考核和学院复核

1.初审：2025年1-3月

学院组成考核学科专家组，每组原则上由 5-7 名博士生导师组成，根据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科研潜质和基本素质进行初审考核，综合初审结果和招生导师的基本意向，提出进入复核阶段的考生名单，并报送研究生院统一公布。

2.英语入学考试：2025年4月

英语水平未达到报名条件要求的申请者，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英语入学考试，考试成绩达到学校划定的合格分数线后，可视为英语水平考核通过。

3.复核：2025年4-5月

（1）复核安排：由学科（系）考核组确定各学科（系）的具体复核时间、地点和内容，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原则上提前7天在学院网站主页上公布。考生须准备本人有效身份证、学生证、本科及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英语水平证明及发表论文等材料的原件备查。

（2）复核遴选：由学科（系）考核组对进入复核阶段的考生进行专业能力考核，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查和综合能力面试2个环节，复核工作公开进行，并做好各项复核记录。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分四个小组对确定进入复核阶段的考生进行学科专业基础知识考查。

第一组：作物栽培学与耕作学、智慧农业2个专业；

第二组：作物遗传育种、遗传学、种子科学与技术、生物信息学4个专业；

第三组：农业专业作物与种业领域（方向）；

第四组：农业专业智慧农业技术领域（方向）。

考查内容包括：专业英语、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综合知识3部分。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满分100分，占复核总分的30%。

综合能力面试：包括自我介绍和综合能力面试两个部分。自我介绍即每位申请者采用PPT的形式介绍基本情况（包括个人简历与科研成果、研修计划等）5～10分钟；综合能力面试主要考察申请者的综合素质和能力。综合能力面试成绩满分100分，占复核总分的70%。

任一部分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3）提交纸质申请材料：进入复核名单的考生，在参加复核时将所有**已盖章、签字**的纸质材料原件交到学院审核，纸质材料包括申请程序（二）提交电子申请材料中的第1-10项材料和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注：本表中“本人自述”部分请空白**）。

4.录取公示与上报：2025年4-6月

学院对考生的复试记录及成绩进行严格审查，于复试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在学院网站公示复试成绩，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学院确定本单位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拟录取名单，上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最终确定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并上报教育部。

**三、监督机制**

由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全过程监督学院、学科（系）层面的博士生招生工作。

举报电话：025-84395323

邮箱：zhuangsen@njau.edu.cn

**四、其他**

1.学院招收全日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录取比例最高不超过学院招生计划的5%，专项招生计划除外。非全日制专业只招收定向生。定向就业考生报考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我校无法调取考生档案或签定有关协议，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2.对申请国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计划”以及“与科研单位联合培养博士生计划”的考生选拔，可参照本通知执行，并兼顾专项计划的特殊性。

3.本实施细则由南京农业大学农学院负责解释。

南京农业大学农学院

2024年12月9日